

#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公開標售奉准報廢財產公告

壹、主旨：公告標售本機關奉准報廢之財產一批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貳、依據：

一、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。

二、財政部 94 年 9 月 26 日台財產管字第 0940028232 號函修正「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」。

參、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如附表，投標金額以全部標的物為一次投標範圍。

二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115 年 2 月 10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在本校會議室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二個工作天上午 9 時在本校會議室開標。

三、投標方式：有意投標者，請依照投標須知填寫後，於 115 年 2 月 9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以掛號函件或親送達南投縣草屯鎮雙冬里中正路 34 號(聯絡電話：049-2571362)。逾期者不予受理。

四、本批公開標售之標的物，為利於查估其物品規格及現存剩餘價值等實際情形，投標人得於開標前逕洽本校總務處安排實物查勘。

五、投標人得標後應於開標之次日起 7 日內前繳交全部價款(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)。如因故延後開標，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，期限內未繳清全部價款，保證金沒入公庫，得標人不得異議。

六、本得標者繳清全部價款後 3 日內，由本校按現狀交付標的物(得標者自行到本校拆卸運載標的物，本校不負責拆卸及運送)。

七、本批標售標的物，如無人郵遞投標，本校將改採現場喊價方式辦理或逕洽廠商議(比)價辦理(備註：此作業方式，由本機關視實際業務須要採用)。

八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九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校網路公告為準。

附表

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				
標號：1150126				
項次	物品名稱	單位	數量	
1	分離式冷氣	組	5	1. 投標廠商宜提前到校評估。 2. 所有標的物以現狀點交，得標者請務必自行拆卸搬運清除。 3. 依廢棄物依法清運，工資運費自理。
2	冰箱	具	2	
3	排球扣球柱	件	1	
4	銀幕	面	1	
5	擴大機	台	1	
6	電子鐘	個	1	
7	電話	套	1	
8	電視機	台	1	
9	電鍋	個	3	
10	烤箱	個	1	
11	藍芽無線耳麥	個	5	
12	平板	台	4	
13	地震預警系統	台	1	
14	無線投影伺服器	組	2	
15	伺服器	台	1	
16	筆電	台	1	
17	不斷電系統	個	1	

項次	物品名稱	單位	數量	
18	電腦螢幕	台	7	
19	主機	台	7	
20	投影機	部	3	
21	印表機	個	2	
22	網路防火牆主機	式	1	
23	無線互動協作系統	組	3	
24	沙發	組	1	
25	安全地墊	式	1	
26	相機	架	3	
27	遊戲器材	座	1	
28	飲水機	座	4	
標售底價		新臺幣貳仟元整		
保證金金額(元)		新臺幣伍佰元整		

1. 投標廠商宜提前到校評估。
2. 所有標的物以現狀點交，得標者請務必自行拆卸搬運清除。
3. 依廢棄物依法清運，工資運費自理。

附件：報廢標售財產照片

	
1. 分離式冷氣 5 組	2. 冰箱 2 具
	
3. 排球扣球柱 1 件	4. 銀幕 1 面
	
5. 擴大機 1 台	6. 電子鐘 1 個



7. 電話 1 套

8. 電視機 1 台



9. 電鍋 3 個

10. 烤箱 1 個



11. 藍芽無線耳麥 5 個

12. 平板 4 台



13. 地震預警系統 1 台



14. 無線投影伺服器 2 組



15. 伺服器 1 台



16. 筆電 1 台



17. 不斷電系統 1 個



18. 螢幕 7 台



19. 主機 7 台

20. 投影機 3 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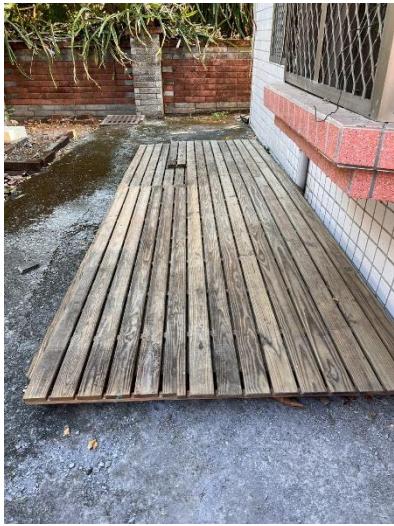
21. 印表機 2 個

22. 網路防火牆主機 1 式



23. 無線互動協作系統 3 組

24. 沙發 1 組



25. 安全地墊 1 式



26. 相機 3 架



27. 遊戲器材 1 座



28. 飲水機 4 座

#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案估價單

項次	物品名稱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	備註
1	分離式冷氣	組	5			1. 廠商自行搬運 2. 工資運費自理
2	冰箱	具	2			
3	排球扣球柱	件	1			
4	銀幕	面	1			
5	擴大機	台	1			
6	電子鐘	個	1			
7	電話	套	1			
8	電視機	台	1			
9	電鍋	個	3			
10	烤箱	個	1			
11	藍芽無線耳麥	個	5			
12	平板	台	4			
13	地震預警系統	台	1			
14	無線投影伺服器	組	2			
15	伺服器	台	1			
16	筆電	台	1			
17	不斷電系統	個	1			
18	電腦螢幕	台	7			
19	主機	台	7			

項次	物品名稱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	
20	投影機	部	3			
21	印表機	個	2			
22	網路防火牆主機	式	1			
23	無線互動協作系統	組	3			
24	沙發	組	1			
25	安全地墊	式	1			
26	相機	架	3			
27	遊戲器材	座	1			
28	飲水機	座	4			
小計						
合計	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	

備註：

一、上表各項均含拆除及廢棄物依法清運。

二、投標廠商（個人）應配合將上列項目物品移至校方指定位置放置。

負責人簽章：

投標廠商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**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**

標 號	1150126			
投 標 人 姓 名		簽 章		出生年月日
身 分 證 號 碼 【或法人(公司)登記文件字號】			聯 絡 電 話	
住 址				
收件代理人姓名		住 址		
標 的 物	如附表			
投 標 金 額	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
承 諾 事 項	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，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。			
投 標 日 期	年 月 日	領 回 投 標 保 證 金 票 據 簽 章		

備註：

1. 本表之投標人姓名若為公司行號，請填公司名稱，簽章除負責人蓋章外，請加蓋公司章。
2. 投標承購數量、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：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等字書寫，如有塗改，請認章。

##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奉准報廢財產標售投標須知

- 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如公告附表。
- 二、本件標售於在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(<http://www.ntct.edu.tw>)公告，並訂於 115 年 2 月 10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在本校會議室當眾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二個工作天上午 9 時在本校會議室開標。當天如無人郵遞投標，將改採現場喊價方式辦理或逕洽廠商議(比)價辦理。(備註：此作業方式，由本機關視實際業務須要採用)。
- 三、廠商資格：廠商或自然人。
  - (一) 廠商應持有營利事業登記證等有效營業執照。
  - (二) 自然人應持有國民身份証。

資格條件為影本者，本校得請廠商或自然人提出正本核對。
- 四、本批標售全部一次之標的物，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校安排參觀。
- 五、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：
  - (一) 以毛筆、自來水筆、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。
  - (二) 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，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。
  - (三) 填妥投標人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住址、電話號碼，法人(公司)應註明法人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，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。
  - (四) 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，應指定一人為代表人，未指定者，以投標單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，投標人不得異議。
- 六、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妥予密封，以掛號函件或親送於 115 年 2 月 9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寄達或親送達本校總務處(地址：南投縣草屯鎮雙冬里中正路 34 號(聯絡電話：049-2571362)，逾期寄達者，不予以受理，原件恕不退還。
- 七、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，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。

## 八、開標決標：

(一) 由本校主辦單位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開標前取出投標函件，於開標時當眾點明拆封審查。

(二)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投標無效：

1.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、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、或低於標售底價、或未以中文大寫者。
2.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、投標人姓名，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。
3.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校定之格式不符者。

(三) 決標：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，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。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，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，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，比照辦理。

九、投標人得標後應於開標之次日起 7 日內前繳交全部價款(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)。如因故延後開標，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，期限內未繳清全部價款，保證金沒入公庫，得標者不得異議。

十、本得標者繳清全部價款後 3 日內，自行到本校拆卸及運載標的物，本校不負責運送，其所需之費用由得標者自行處理。

十一、停止標售一部份或全部標的物時，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，投標人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##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奉准報廢財產標售投標證件審查表

證件封內應附之文件	合格	不合格	不合格原因
投標文件書面密封，並於投標截止期限前送達招標機關或指定之場所			
廠商應持有營利事業登記證等有效營業執照。			
自然人應持有國民身份証。			

投標廠商：

廠址（戶籍地址）：

負責人（自然人）：

註：

1. 檢附一般證件係影本者，應加蓋廠商及負責人印鑑並註記「與正本相符」
2. 證件請依表列順序排放並將本表置於首頁。

審查結果：合格 不合格

審查人：

投標外標封

編號：  (此空格由本校填寫)

標案名稱：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奉准報廢財產標售

案號：1150126

投標截止日期：民國 115 年 2 月 9 日中午 12 時 00 分止。

開標日期：民國 115 年 2 月 10 日上午 9 時 00 分。

投標地址：542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里中正路 34 號

## 南投縣草屯鎮雙冬國民小學總務處

投標廠商名稱：

負責人姓名： 聯絡電話： 統一編號：

廠商地址：

(標封未密封、廠商名稱、地址未書寫者，屬不合格，如以投遞方式投標請以  處理)